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养护工程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 预计全年养护工程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划分	关联方	具体项目名称	预计总金额（万元）	
接受劳务	大中修工程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昌九技改路 AP3 合同》	9251	总计： 9837
	专项工程		《昌九高速公路星子互通技术改造工程》	333	
			《昌九路补坑槽工程合同》	101	
			《昌九路路面专项维修合同》	152	

二、 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江西赣粤高速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曹耐尔

注册资本：1325 万元

注册地址：南昌市洪城路 508 号

经营范围：公路、桥梁、隧道和其他交通基础设施的施工、维修、养护、绿化等。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是江西省一家专业化的高速公路工程公司，信誉良好，施工技术力量强，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养护工程《昌九技改路 AP3 合同》和《昌九高速公路星子互通技术改造工程》合同定价以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和招标文件为依据,采取公开招标投标方式以市场化原则确定;其他关联交易合同的定价是以江西省交通厅制定的《江西省公路养护工程预算定额》(赣交计字[2004]28 号)和本公司高速公路养护维修的历史经验为基础,经过充分协商制定的。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

公司将昌九技改路相关工程项目承包给专业化工程公司——江西赣粤高速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实现高速公路的专业化工程作业,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实现资源有效配置。同时也有利于公司集中精力抓好收费经营管理工作,保证高速公路道路畅通、降低高速公路养护和维修费用,提高公司营运效率。

五、审议程序: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江西赣粤高速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度养护工程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邓保华先生回避表决,公司 10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预计的与江西赣粤高速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养护工程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是保证昌九高速公路正常运行、通车和公司稳定经营、运转的必需交易,交易定价遵循了市场定价和合理定价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已与江西赣粤高速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定了《昌九技改路 AP3 合同》、《昌九高速公路星子互通技术改造工程》、《昌九路补坑槽工程合同》、《昌九路路面专项维修合同》，合同金额分别为玖仟贰佰伍拾壹万元整、叁佰叁拾叁万元整、壹佰零壹万元整、壹佰伍拾贰元整，合计玖仟捌佰叁拾柒万元整。

七、备查文件：

- 1、《昌九技改路 AP3 合同》；
- 2、《昌九高速公路星子互通技术改造工程》；
- 3、《昌九路补坑槽工程合同》；
- 4、《昌九路路面专项维修合同》。

特此公告。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4 月 25 日